

(四)為避免兒少使用族群因心智辨識能力未臻成熟，而將遊戲世界虛擬設定與現實世界混淆，本院亦發函要求業者透過遊戲產品包、官網或遊戲過程加強宣導「遊戲內容純屬虛構，請勿模仿」等訊息，以推動正向遊戲環境。

(一四九)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政府除平時建立防災準備外，應宣導民眾積極參與配合防災措施以有效應變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17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03)

許委員就政府除平時建立防災準備外，應宣導民眾積極參與配合防災措施以有效應變等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經濟部查復如下：

- 一、依據災害防救法規定，中央及地方政府均應擬訂災害防救業務計畫，並應辦理災害防救教育、訓練及觀念宣導之防救訓練、演習等事項。中央災害防救會報 103 年通過現行水、旱災災害防救業務計畫，每年度依本院所訂災害防救演習評核計畫，評核各地方政府災害防救演習，本(104)年 3 月 10 日隨同吳副總統訪視南投縣災害防救演習，支援嘉義縣、屏東縣演習經費，協同經濟部水利署所屬機關支援地方政府災害防救演習，進行中央及地方聯合災害防救演習工作。
- 二、此外，經濟部每年均與地方政府之水利單位首長進行防救災業務座談，交流經驗及溝通相關防救災工作，並協調水利署各河川局支援移動式抽水機，預佈當地支援地方縣市政府水災救災作業。
- 三、為推動民眾自主及企業防災，經濟部自 99 年起於全臺各地組成防汛護水志工，協助水(災)情巡、查報及疏散撤離，並持續協助地方政府維運水患自主防災社區。自 101 年起陸續開發持續推廣民眾防災避災訊息，如建置防災資訊服務網、開發行動水情 APP、建立警戒簡訊通報系統、特定區域不特定人 LBS、成立社群網路防汛抗旱粉絲團，另結合 Google、便利商店、加油站、工業區及加工出口區廠商災情查報點等多元管道，且每年於全臺各地舉辦說明會，向各行政機關及民眾進行宣導。
- 四、全球氣候變遷，旱澇更迭頻繁之現象已成為全球關切議題，本院極為重視水旱災防救災業務，近年均以零傷亡、少災損為努力推動目標，並持續督導經濟部加強防災整備應變工作，另水利署已聯合地方政府完成演訓，協同政府機關結合企業及民力共同防救災，期降低災害損失。

(一五〇) 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針對目前國內景氣狀況、國家產業必須朝創新驅動方向轉型，並應注意國際景氣波動頻率與後續發展等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15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01）

許委員淑華針對目前國內景氣狀況、國家產業必須朝創新驅動方向轉型，並要求行政院注意國際景氣波動頻率與後續發展等所提質詢，經交據國家發展委員會查復如下：

- 一、104 年 4 月景氣燈號轉呈藍燈，反映國內經濟因出口不佳，短期成長動能較弱，主要原因可歸納為三大因素：上半年全球經濟表現不如預期、國際油價下跌影響石油相關產品出口表現、電子產業適逢新舊產品交替時刻。展望未來，隨著國際油價跌勢漸止，加上全球景氣下半年將可望緩步回升，有助於減緩出口衰退情勢。政府將持續關注國內外景氣變化，審慎因應。
- 二、鑒於全球經濟已進入中低成長的「新平庸」時期，我國經濟成長模式亦應相應調整，朝向創新方向轉型升級。政府刻正積極推動「產業升級轉型行動方案」，並成立「創新創業政策會報」，期藉由法規鬆綁、引入國際資金與專業知識等策略，創新產業發展模式，協助企業轉型，提高產業附加價值。
- 三、另為打造出口成長新模式，政府也將推動整體解決方案、建立臺灣產業投資新聚落，以及廣續出口拓銷政策，具體重點包括：
 - （一）推動整體解決方案：短期將針對已有出口實績與潛力者，積極拓銷目標市場；中長期則針對具未來發展性的新興解決方案（如智慧城市、雲端、物聯網、大數據、生產力 4.0 等），建立有效孵育機制，促成國內硬體、軟體及服務業者形成出口旗艦，擴大出口動能。
 - （二）建立臺灣產業投資新聚落：選定適合產業生產聚落發展之合作國家，採取由上而下（Top-Down）模式對等合作，建立臺灣產業聚落（Taiwan Industrial Park, TIP），由投資帶動出口；同時藉由深化投資及合作質量，鞏固長期經貿合作關係。
 - （三）廣續出口拓銷政策：短期針對主要出口衰退市場、出口衰退但拓銷可著力之產品（如金屬、資通訊產品）及出口潛力產品（如電子產品及機械等），以「走出去、拉進來、擴網絡、補能量、塑形象」等面向，規劃多元拓銷作法；並持續推動北美、東南亞等國家或地區與我國洽簽雙邊及多邊經貿協定（如 BIA、ECA），及支持我國加入 TPP、RCEP，融入區域經濟整合。

（一五一）行政院函送許委員淑華就「我國政府一直將協助青年就業列為重要的施政目標，另如青年圓夢計畫等，也都具有改善青年失業」問題所提質詢之書面答復，請查照案。

（行政院函 中華民國 104 年 6 月 26 日院臺專字第 1040035379 號）

（立法院函 編號：8-7-16-665）

許委員淑華就「我國政府一直將協助青年就業列為重要的施政目標，另如青年圓夢計畫等，也都具有改善青年失業」問題所提質詢，經交據勞動部查復如下：

- 一、為積極促進青年就業，本部結合經濟部及教育部等 11 部會相關資源、62 項計畫，推動辦理「促進青年就業方案」，針對青年所面臨的職涯迷惘、職業及勞動市場認識不足、學用落差等